鲁泰纺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关于公司衍生品交易计划的独立意见

公司独立董事周志济、赵耀、毕秀丽、潘爱玲、王新宇就公司衍生品交易计划发表如下专业意见：

1、公司董事会提出的衍生品交易计划是使用自有资金开展衍生品交易，符合国家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2、公司已就开展衍生品交易建立了健全的组织机构及《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》，并适时修改，保证了制度的有效性和可操作性，并严格按照制度要求执行。

3、公司衍生品交易的可行性和必要性已经获得了审计委员会的认可。

综上所述，我们认为：公司出口收入占公司主营收入的 70%左右，目前人民币汇率仍存在区间波动，董事会提出的衍生品交易计划，是在保证正常经营的前提下，使用自有资金进行衍生品交易有利于规避人民币汇率变动风险，是规避汇率风险的有效工具。通过加强内部控制，落实止损和风险防范措施，有利于提高公司抵御汇率波动的能力，提高经营管理水平。董事会提出的衍生品交易计划是可行的，必要的、风险是可以控制的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cninf 巨潮资讯 www.cninfo.com.cn

此页无正文，为独立董事签署页：

周志济　　赵　耀

潘爱玲　　毕秀丽

王新宇

2019 年 4 月 29 日

cninf 巨潮资讯 www.cninfo.com.cn